

网贷被骗 民警帮忙又“骗”了回来

申请网络贷款遭遇电信诈骗,为及时挽回损失,不给骗子机会转移被害人的财产,民警一顿“神操作”,竟然从骗子手里把钱又“骗”回来了!

“我本来想借点钱周转,但是不但没借到还被骗走一万块,我这钱还能要回来吗……”8月17日晚上5点,丹东西城派出所接到马先生报警,他在申请网络贷款时被骗了一万元。经了解,马先生最近因为着急用钱,

便在网找了一家所谓的“网贷机构”申请贷款,但对方“审核资质”后以马先生银行流水不足为由,告知马先生要先“刷流水”才能申请成功。马先生没多考虑,就按照对方的引导汇了一万元过去。结果对方却中途变卦,说一万元不够,还要继续汇款三千元才行。白白损失了一万元的马先生此时终于醒过味儿来,察觉到自已很可能是遇到了骗子,急忙赶来

报警。

民警了解情况后,此为打着“网络贷款”为幌子的常见电诈手段,如果能够抓住骗子贪得无厌的心理,也许能够将马先生的损失追回。于是民警先是利用作图软件制造了新的银行转账记录,然后借着马先生的名义拨打了骗子电话,表示自己愿意继续“刷流水”,但为了让效率更高,要由对方先返回三千元,自己再转账

回去六千。

骗子考虑一番后答应了民警的要求,马先生收到对方打来的三千元钱后,民警就将之前制作的六千元汇款单发给了骗子。

接着民警乘胜追击,“故技重施”,又从骗子手里“骗”出了四千元,成功为马先生追回损失七千元人民币。而骗子在接连吃亏两次后也察觉到出问题,居然主动拉黑了马先生。

生。

目前,马先生剩余的3000元损失已经由西城派出所立案侦查。马先生真是没想到被骗走的钱居然能这么快就拿出来这么多,高兴地拿着追回的钱连声道谢,民警也向他介绍了此类电信诈骗案件的常用手段,告知马先生以后要提高警惕,谨防再次上当受骗。

辽沈晚报特派丹东记者 王晓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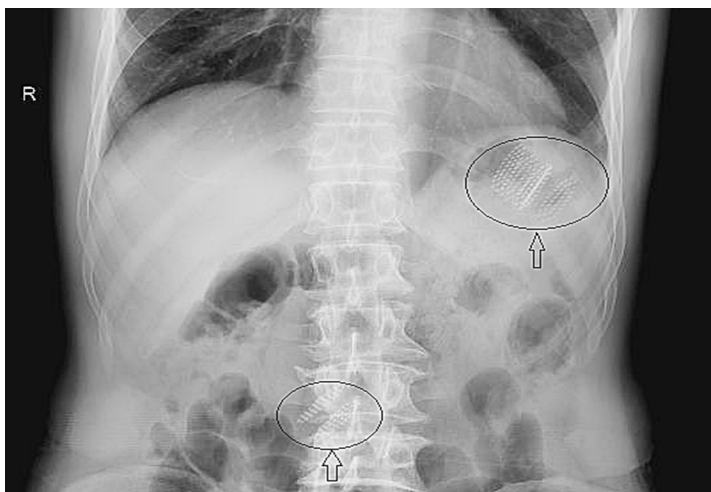
医生取出患者食道内吞食的牙刷 发现胃里还有7支

近日,一男子因吞食牙刷,被紧急送往锦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抢救。

“吞食异物的病例经常能遇到,但基本上患者或家属都能确定吞食物品的数量和时间,这对于抢救工作是非常重要的一个讯息。”赵乾芳医生介绍,通过患者的X光片,能确定左上腹胃区及中腹部确有异物存在。但是否只吞食了牙刷,什么时间吞食的,患者和家属都不能准确说出,因担心异物造成划伤或穿孔出现大出血危及生命,医生立即联系内镜中心,决定马上进行胃镜下异物取出术。

正常情况下在胃镜检查前患者需要空腹,以便术中视野清晰,但此时患者刚进食不久,胃内食物残留较多,这给医生探查增加了难度。医生检查中要反复避开未消化的食物,仔细探查异物。

“找到了!在食道内。”当医生用异物钳将一枚牙刷小心取出后,大家



X光片确定左上腹胃区及中腹部有异物。

医院供图

松了一口气。按照X光片的成像显示,患者胃内还应该还有异物,医生再次进镜至胃内,发现胃内除了食物残

留还有多把牙刷堆积。紧张的气氛再次弥漫在手术室内,牙刷虽然前后两端不算尖锐,但取出它从胃到口要

拐几个弯,牙刷长轴需要尽量与食道长轴平行,并适当注气扩张食道腔。

在内镜中心护士的熟练配合下,医生用异物钳钳住牙刷的一端小心的一点点往外移动。

一个多小时过去了,1支、2支、3支……医生从患者胃内又取出了整整7支牙刷。在术后检查中确定食管、胃无裂伤及穿孔,复查腹部CT未见明显异物残留后,医护人员和家属的心都放下了。

医生同时也提醒大家,日常生活中要养成良好的进食习惯,细嚼慢咽、注意力集中,尤其是家中有老人、儿童和视力不佳者,以免发生食物误吞的意外。万一不小心吞了异物,应该尽早就医,千万不要尝试用力吞咽食物把异物硬咽下去的方法,切莫自行尝试偏方。避免因异物嵌顿时间久,发生穿孔、感染等问题,造成大出血危及生命。

毕然 辽沈晚报驻锦州特约记者 张墨寒

警方追凶七年 杀人嫌犯逃亡千里被抓

天网恢恢疏而不漏。

8月15日,在辽宁省公安厅刑侦局及刑事技术总队大力支持下,朝阳警方破获一起七年前的杀人案,将逍遥法外七年之久的犯罪嫌疑人刘某成功锁定并跨省抓获。至此,发生于2013年的一桩足疗店女店主被害案正式告破。

今年以来,朝阳警方已连续侦破5起命案积案。

2013年10月26日,位于朝阳市长江路立交桥附近的一家足疗店内,年轻的女店主被人用水果刀刺倒在血泊当中,凶手逃之夭夭。接到群众报警后,朝阳市公安局、前进公安分局,立即出动警力赶到现场展开侦查。然而,办案民警认真细致地进行了现场勘查和尸体检验,却没能找到

有价值的线索。因为足疗店每天都有顾客进进出出,人多且杂,尽管民警在店内成功提取到了大量痕迹物证,但都无法提供明确指向,这让案件侦破工作陷入僵局。

七年来该案一直悬而未破,尽管办案人员更迭交替,但对该案的侦破从未放松。

2020年公安部“2020—云剑”和省公安厅“利刃3号”专项行动打响后,按照公安部、省公安厅统一部署,朝阳市警方重新对命案积案展开新一轮攻坚,这起足疗店女店主被害案,再次被列入攻坚的重点。

公安机关专门抽调一批精干警力成立了由朝阳市公安局刑侦支队牵头,网安支队、前进分局等相关警种部门组成的专案组,全力展开新一

轮侦查工作。办案民警争分夺秒,对大量案件卷宗进行重新研判,对保留的物证进行重新检验、比对,在最新技术设备的助力下,朝阳县村民刘某进入了专案组的侦查视线。

民警通过大量认真的摸排了解到,刘某出生于1991年,案发时已经22岁,从年龄上看,具备作案的主体条件。2013年10月21日,刘某曾在位于长江路三段的一家小旅店住宿过,2013年10月24日,曾在辽河街一家网吧上过网,这两处地点均位于案发现场附近。尤其是其住宿的小旅店,与案发现场仅一墙之隔……围绕刘某的侦查工作不断展开后,一度扑朔迷离的杀人案终于变得逐渐明朗了起来。

锁定目标后,专案组迅速研讨抓

捕方案,经过一系列缜密布控,于8月15日,确定刘某所处地点后,在河北省境内一处建设工地,将其成功抓获。

面对警方讯问,犯罪嫌疑人刘某对其2013年10月26日杀害王某某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他回忆称,案发当年,自己曾到王某某经营的足疗店做过足疗,10月26日那天,他再次来到该店消费时,因服务事项与王某某产生了矛盾,王某某脱口而出说了句“穷鬼!”正是这两个字,让他恼羞成怒,随手拿起店里的一把水果刀将王某某当场杀害。

目前,刘某已被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等待他的将是法律的严惩。

钱妍 辽沈晚报特派朝阳记者 张辉

男子称礼金随重 婚礼上骗走3000元现金

结婚是一件喜庆的事情,全家人都忙上忙下,亲戚好友都来帮忙!人多杂乱安全防范就有所疏忽。于是,一名男子谎称自己是新郎的朋友微信礼金转账重,轻易骗3000元。

辽沈晚报记者从盘锦警方了解到,8月9日12时40分许,盘锦市兴隆台公安分局创新派出所接到报案称,在兴隆台区一酒店婚宴现场账桌前,一男子以礼金随重为由,骗取3000元

礼金后离开。

接警后,民警立即赶至酒店,通过对婚礼现场的走访调查,发现该男子流连于酒店5个婚宴厅之间,伺机寻找作案目标。

锁定一处账桌后,该男子谎称自己是新郎的朋友,3000元礼金通过微信转给新郎后,自己的妻子又以现金形式重复随了一份礼金,要求对方将现金返还,男子得手后迅速离开现

场。

办案民警经过三天的调查,锁定并获取了违法嫌疑人身份信息:韩某某,男,44岁,无业。

8月12日上午9时许,民警在其家中,将违法嫌疑人韩某某抓获。

目前,韩某某已被依法处以行政拘留15日,被害人礼金已被悉数追回。

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结婚喜事人多,且涉及两个家庭,宾客彼此并不熟悉,这就让不法分子有可乘之机。在这里提醒婚礼主办者、参加者都应该提高警惕,在喜庆热闹的同时,切勿疏忽安全防范,红包、首饰等贵重财物最好及时清点,妥善保管,发现可疑者及时核实其身份,万一被盗,第一时间报警。

辽沈晚报记者 徐刚

女子聊微信搞暧昧 丈夫干涉被扎十多刀

朝阳市建平县一对夫妻,因为妻子天天微信聊天,和聊天的有人说些暧昧的话,丈夫屡劝不听,二人常因此吵架。在一次吵架后,妻子尖刀连捅丈夫十多刀,造成丈夫重伤二级和轻微伤。近日,妻子孙某因故意杀人罪被建平法院判处有期徒刑四年,赔偿丈夫赵某27892.61元。

今年37岁的孙某和丈夫赵某感情不和,经常吵架。但与一般的家暴行为中丈夫打妻子不同,每次都是孙某先动手打老公。两人的儿子说,只要是父亲不听母亲的话,母亲就打父亲,父亲只还过一次手,母亲在2019年6月就说过,想杀死其父亲。

2020年1月,孙某买了一把刀,3瓶“敌草快”农药,回家后将尖刀存放于西屋一个米黄色包内,将农药存放在一个黑色的包内,又将自家平时用的另一把尖刀存放于西屋其睡觉的褥子下,打算在赵某再次与其吵架时,用刀刺死赵某后服农药自杀。

2020年2月2日晚上9点,妻子孙某带着女儿在西屋插着门睡觉,赵某踹了西屋的门几脚,让孙某别玩微信了,不要和别人聊一些暧昧的话,要是再玩就把她的手机摔了。孙某出来后,就拿着手机让其摔,赵某很生气,就把她的手机摔在地上。孙某出来前,已将放在褥子下的尖刀藏在了上衣兜内。此时,孙某随即掏出尖刀向赵某身上连续捅刺,致赵某肩部、腹部多处受伤,赵某夺下尖刀后,用凳子打了孙某肩部几下,孙某见赵某手捂伤口、血流到地上,放弃了继续行凶的想法和行为,逃离现场并拨打了110报警电话及120急救电话,主动向公安机关投案。

经建平县人民法院司法鉴定所鉴定,赵某左肾、脾破裂均构成重伤二级;肋骨骨折、多发软组织裂伤构成轻微伤。

赵某说,根本没想到妻子会向自己捅了十多刀。而在事发前,孙某从外面回来还对自己说过“不是你死就是我亡”。

孙某被抓后辩称称,自己和丈夫赵某长期两地分居,感情不和,经常打仗。自己想协议离婚,此后又想杀死丈夫。

因孙某涉嫌故意杀人,检察机关依法对其提起公诉。赵某也提出附带民事诉讼,称妻子致伤自己后,不思悔改,拒不赔偿各项损失,请求依法从严追究孙某的刑事责任,赔偿自己各项损失10万元。

建平县人民法院审理此案认为,孙某持刀故意非法剥夺他人生命,致人重伤,其行为构成故意杀人罪,系犯罪中止,依法应当减轻处罚。孙某提出的其长期遭受家庭暴力的辩解意见,无证据证实,不予采信。

辽沈晚报特派朝阳记者 张辉